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30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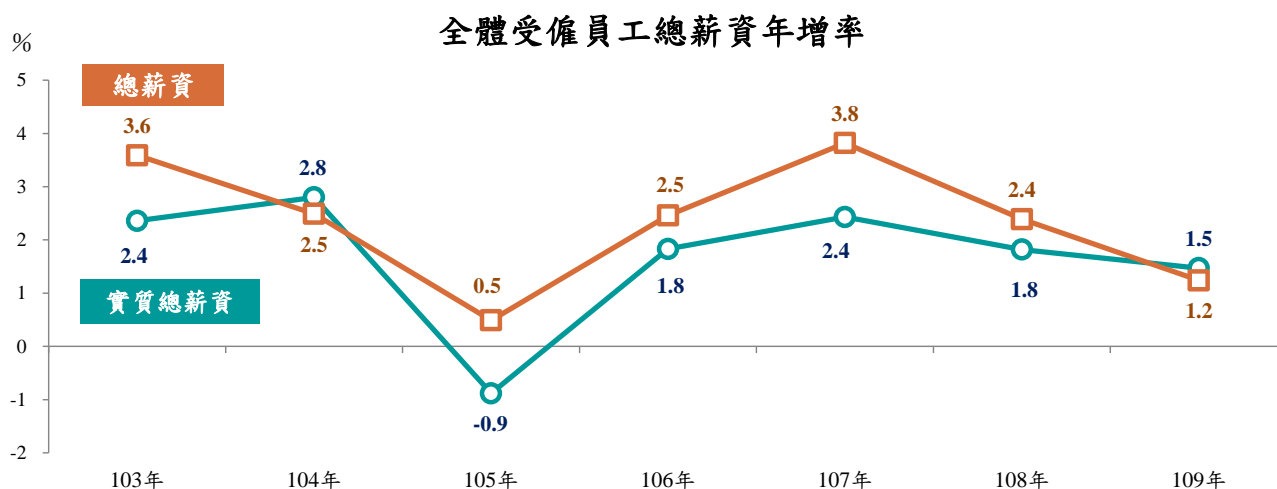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87)

110 年 2 月 19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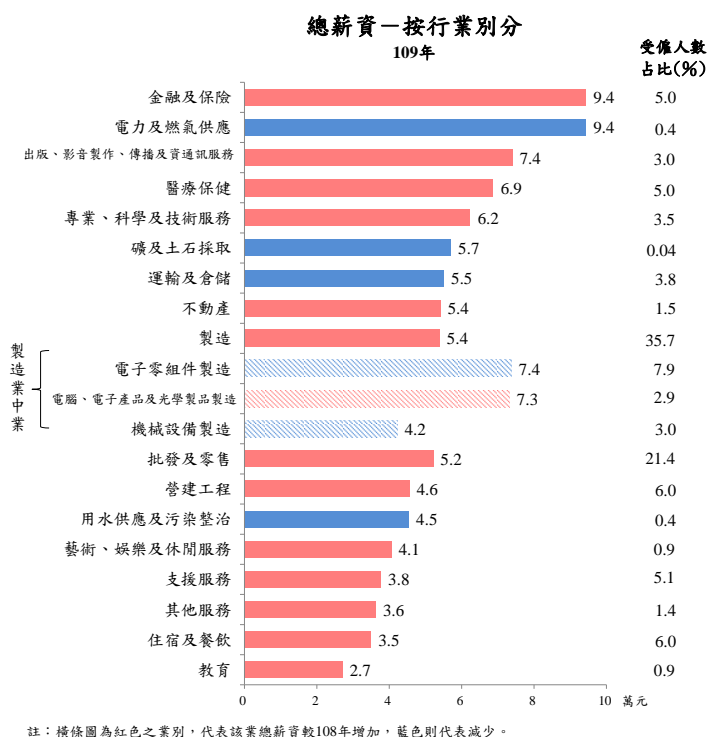
星期五

109 年全體受僱員工總薪資平均年增 1.2%

一、109 年工業及服務業^①全體受僱員工(含本國籍、外國籍之全時員工及部分工時員工)經常性薪資平均為 42,498 元，較 108 年增 1.5%；加計獎金及加班費等非經常性薪資後，總薪資平均為 54,320 元，年增 1.2%。經以消費者物價調整後，實質經常性薪資年增 1.7%，實質總薪資年增 1.5%。另就本國籍全時員工之經常性薪資及總薪資觀察，109 年平均分別為 44,646 元及 57,179 元，與全體受僱員工之差距各為 2,148 元及 2,859 元。



二、觀察 109 年各行業別之平均總薪資，以金融及保險業與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皆為 9.4 萬元居冠，出版、影音製作、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7.4 萬元次之；支援服務業、其他服務業、住宿及餐飲業以及教育業(不含各級公私立學校等)則低於 4 萬元。另受僱員工人數較多之製造業(109 年平均 284 萬人，占全體受僱員工人數比重約 35.7%)與批發及零售業(171 萬人，占 21.4%)分別為 5.4 萬元及 5.2 萬元，較 108 年分別增 0.3%及 1.7%。



資料來源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。

附註：①不含農業、政府機關、公私立學校、研究發展服務業、宗教、職業團體及類似組織等行業，且教育業僅涵蓋「教育輔助及其他教育業」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stat.gov.tw/>。